

2023年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 写字楼租赁合同(通用8篇)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合同模板，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一

法定代表人： _____

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根据法律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房屋基本情况

1. 房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外22号泛利大厦_____室，面积_____m²房屋所有权证号： _____，土地使用权证号： _____。

2. 房屋产权为甲方所有。

第二条 租期

1. 租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租期届满，甲方若继续出租乙方有权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租

赁。

第三条 租金

1. 房屋租金为每年_____元，每半年付一次。
2. 签订合同时乙方付给甲方押金_____元，合同期满甲方退还乙方。
3. 租期内未经协商一方不得变化租金。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保证房屋符合质量标准，能用于正常办公，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赔偿乙方损失。
2. 甲方应于租期开始前将房屋交予乙方，延迟交付应承担违约金。
3. 甲方保证房屋证件齐全真实，无所有权、使用权纠纷，因出卖、抵押等产生的房屋权利纠纷由甲方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由甲方赔偿损失。
4. 甲方负担支付房屋物业费用。
5. 甲方对房屋进行装修并提供供暖、供水、供电、电话、网络、消防设施，对自然损坏应及时进行修理。
6. 房屋或其内设施非因乙方故意或使用不当而损坏，甲方应在收到乙方通知2天内进行维修，若超过两天未维修应赔偿乙方因此所受损失；若乙方自行维修甲方应承担费用。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应及时足额缴纳房租，若超过一月未缴甲方有权解除

合同并没收押金。

2.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房屋结构，如需改造房屋须经甲方同意。
3. 乙方因工作需要并经甲方同意方可对房屋进行装修。
4. 乙方自行承担水、暖、电、网、电话费用。
5. 乙方保证对房屋进行办公用，不进行违法活动。
6. 乙方应合理使用房屋及设施，因故意损坏或使用不当应承担修理或重换责任。
7. 租赁期内甲方转移房屋所有权不影响租赁合同效力。
8. 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续租则应自行搬离，但甲方应给予7天搬迁时间。

第六条 任何乙方若提前终止合同须提前一月通知对方。

第七条 任何一方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转让合同权利义务。

第八条 因不可抗力如政府拆迁、地震造成房屋损坏双方互不负责，本合同自动解除。

第九条 产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无法达成一致应在房屋所在地法院起诉，诉讼中除争议部分外合同其他条款效力不受影响。

第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二

乙方：_____

甲方为支持乙方开展业务，甲方愿意将管理权属于自己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特订立如下条款，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租用工作用房地址、用途、面积。

1. 地址：_____市_____路_____号_____房。

2. 用途：_____。

3. 使用面积(按建筑面积计，下同)_____平方米，内含厨房_____间，卫生间_____间；房内设备有：电表_____个，检漏开关_____个，电话线_____条，电话机_____台，(号码：_____)，洗手盆_____个，抽水马桶_____个，淋浴器_____个，光管_____支，插座_____个。

第二条 租用期限

乙方租用期为_____年，即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第三条 费用及交纳期限

1. 乙方每月向甲方缴纳房租为人民币_____ (小写：_____元)，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2. 甲方向乙方提供电话使用(不代办查阅电话费用明细账)、

供水、供电、电梯、保安，公共设施的管理、维修及公共场所清洁卫生等综合服务，甲方向乙方收取综合服务费，按_____元每月每平方米的标准收取，即每月收取综合服务费_____ (小写：_____元)。乙方必须在当月十五日前交清，交纳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3. 乙方使用工作用房期间，其水电费、电话费由乙方负担，乙方当月的水电费和电话费按水电及电信部门收取的金额在下一个半月十五日前由甲方代收，收费地点在甲方财务部。

第四条 甲方的责任

1. 甲方负责对工作用房的维修(如属乙方使用不当造成需维修的项目，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确保工作用房的使用安全。

2. 甲方为乙方提供电话通讯设备(以下简称tel)□tel的所有权归甲方，乙方只有使用权。

3. 本协议期满甲方在乙方已办妥退房手续，并交齐所有有偿费用，按时迁出后，将本协议规定的保证金退还乙方(不计利息)。

4. 在本协议有效期限内甲方向乙方收取的租金及保证金、综合服务费的标准不变。

5. 甲方不承担因乙方对工作用房进行装修拆改，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工作用房和造成乙方财产、人身安全等损失的责任。

第五条 乙方的责任

1. 本协议在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乙方在本协议生效后五天内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_____元(小写：_____元)；

电话及通话保证金_____元(小写: _____)(国际长途: 3000元/部;国内长途□xx元/部;市内: 10000/部)。乙方若中途退房, 保证金归甲方所有。

2. 乙方依约交付租金、综合服务费、水电费、电话费, 逾期不交者须缴交滞纳金, 即乙方每逾期一天应按应交费用总金额的_____%向甲方缴交滞纳金。

3. 乙方使用的工作用房, 只准用于开办独立核算的企业, 不得将其转让、转租、擅自改变使用用途。

4. 乙方不得私自拆改工作用房。若需对房间装修的, 乙方须按_____执行, 到甲方综合管理部办理填报《申请表》等手续, 经甲方批准后方可组织施工。否则, 乙方装修视作违约, 应自行拆除, 恢复原状;同时一切费用由乙方支付。本协议终止后, 其墙面(含门、窗)、天花、灯具、地板、招牌底、防盗网等不动产均无偿归甲方, 乙方不得自行拆除。否则, 乙方必须在将其所使用的工作用房恢复原状后, 方可取回保证金。房间的建筑和各种设施若因乙方装修拆改, 或使用不当, 或人为损坏, 或下水道堵塞所造成的损失, 均由乙方赔偿。

甲方(签章): _____乙方(签章):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签订地点: _____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三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代理人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代理人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乙方承租甲方房屋及附属设备设施等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第一条房屋名称为____，位于____，房屋建筑面积约为____平方米。

第二条甲方是房屋的所有权人，对该房屋享有合法的出租权利。

第三条房屋的用途：办公。

第四条房屋效验见附件一。

第二章租赁房屋期限

第五条租赁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租金、保证金、物业管理费、其他杂费

第六条双方约定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月；

第七条租金支付方式为：

(1)乙方支付个月的租金为保证金。

(2)按每个月为一期支付；乙方需提前十天支付甲方下一期的

(3)

第二次□20xx年第三次□20xx年第四次□20xx年第八条乙方同

意支付甲方租赁保证金以保证乙方退租时结清所欠租金及其他杂费的义务，该笔租赁保证金由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支付甲方。全部租赁保证金由甲方于本合同终止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抵偿乙方欠付租金或其它杂费后无息返还乙方。

第九条租赁期间，甲方承担物业管理费，乙方承担内部水电费、空调加时费(周一至周五9:00-19:00时段外的空调使用费用)、电话费、室内清洁费等与乙方直接经营发生的费用。

第四章租赁房屋交付

第十条甲方应当于年月日以前向乙方交付房屋钥匙，并按照交割清单由甲、乙双方清点房屋现状。

第十一条甲方应当结清本合同签订之前发生的与房屋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五章租赁房屋装修及交还

第十二条甲方应按照双方约定的装修方案(即附件一)，并督促装修公司保时、

第十三条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当日将该租赁物业交付给甲方，乙方须保证房屋及房屋内的固定附着物、设备、设施完好无损(自然磨损除外)，并不得影响房屋的正常使用，由于乙方过失造成该租赁物业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

第六章甲方权利和义务

第十四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2、甲方保证在出租期内房屋可以被正常使用，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正常使用行为；

3、房屋及所属设施由于自然老化等原因造成的维修或更换，由甲方承担；

5、如发生出租方权利转让情况或拟变更租赁房屋所有权人，甲方应提前二十天书面通知乙方，并保证本合同条款对租赁房屋未来出租方(产权人)继续有效。

第七章乙方权利和义务

第十五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营业执照属实并保证在承租期内合法使用该房屋；

2、按照本合同第三章的规定按时如数支付租金；

5、乙方因经营发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无关；

6、本合同终止时，乙方滞留于房屋内的物品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处置。

7、乙方在承租其间发生的任何经营费用及债务与甲方无关。

8、乙方不得团、转让此房间。

第八章甲、乙双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对方损失。

第十七条合同终止时乙方延期交还房屋，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双倍日租金的违约金，违约金从保证金中扣除。

第十八条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应付

租金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拖欠租金超过柒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

第十九条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甲方，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二十条甲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天预先备有甲方，并赔偿相当于保证金的违约金。

第二十一条甲方若逾期退还乙方保证金，每逾期一天，则甲方需按保证金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第九章本合同变更、续签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条款在执行中需要变更的，希望变更的一方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十三条乙方对租赁房屋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的权利。更新合同条件

第十章不可抗力

第二十四条由于不可抗力(如天灾及政府强制行为)的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毁损和造成甲方或乙方损失的，或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一章争议解决方式

第二十五条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当事人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房屋所在地法院管辖。

第十二章本合同的第一次及其他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第二十七条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签字(盖章)并支付款项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有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签署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十条签署地_____。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四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出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营业执照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城市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乙方承租甲方可依法出租的商品房的相关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一章：租赁范围

第一条：租赁单元

乙方愿意承租，甲方同意出租位于（以下简称大厦）层 号单元(以下简称该单元)；该单元仅限于用作办公用。

第二条：租赁面积

该单元的租用面积(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租赁期内，双方同意不对该单元的面积及租金作调整。

该单元的平面图(附件一)只作方便鉴别之用。

第三条：交付使用状况

1、甲方将为乙方承租的该单元提供与公共走道相通的大门、冷暖空调设备、消防设施、吊顶材料(矿棉板、龙骨、无光源的灯盘)及网络地板(及/或地毯)。乙方声明其在签署本合同前已经现场查看过该单元，对该单元及其现有装修及设施状况充分了解并表示满意。

2、乙方有权与他人平等使用甲方指定的公用区域，包括电梯、公共走廊，洗手间、大厅及其他公用设施。

第二章租期

第四条：租赁期

合同承租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租期为 年。

第五条：免租期及/或装修期(乙方适用以下第 项)

1、装修期共 个月，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装修期仅限于乙方用作装修；装修期内，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仍需承担该单元的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2、免租期共 个月，在租期内，乙方享受每年的免租期的期限如下：

第一年的免租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二年的免租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三年的免租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四年的免租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年的免租期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免租期内，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租金，但仍需承担该单元的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第六条：交接手续及时间

1、甲方应于 年 月 日(下称“交付日”)前将该单元交付乙方；甲方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标准向乙方交付该单元且经双方签署交付凭证，即视为甲方已履行将该单元合格地交付给乙方的义务。

如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日期将该单元交付乙方使用，免租期(及/或装修期)顺延，但最长不能超过30日，超过30日的按照本合同第十二章第三十八条第一款之规定执行。

2、乙方应于交付日到甲方及/或甲方委托的物业管理公司(下称“物业公司”)，办公室办理该单元的交接手续并按本合同的规定支付所有相关费用。

若乙方未于交付日前往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办理该单元的交付手续，则自交付日起至乙方实际办理交付手续之日止之天数将在乙方的免租期(及/或装修期)中扣减，但最长不能超过30日，超过30日的按照本合同第十二章第三十九条第一款之规定执行。

第三章：租金

第七条：租金

该单元每月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人民币 元，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 元(大写： 万 仟 佰 拾 元整)。

第八条：租金支付日期及延迟利息

在整个租赁期内，除第一个月外，乙方应于每月 日(如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则该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未支付的，每逾期一日，则乙方需按未支付金额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滞纳金。

第九条：首期租金的支付

乙方承租该单元第一个月的租金应在本合同签署后三日内支付。

第四章：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第十条：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乙方同意按照甲方委托的物业公司规定的标准、方式交纳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电、电话费、超时空调费、停车场费等(请详见物业公司制定并不时根据国家及北京有关部门的规定而修改的各项收费标准);并保证遵守物业公司制定的手册。

第十一条：物业管理费收取标准

1、物业公司现行收取物业管理费的标准是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 元;乙方每月应向物业公司缴纳的物业管理费为人民币 元。

2、物业公司有权依据实际开支要求，在年度制定物业管理费预算时确定下一年度的物业管理费标准及其他收费标准，以保证大厦的管理素质;其评定的金额是最终的和决定性的，唯该单元管理费及其他费用一次调整的幅度须与大厦其他的租户所付的增减幅度相同，且物业公司应在调整前提前书面通知乙方。

第十二条：物业管理费支付日期

在整个租赁期内，除第一个月外，乙方应于每月 日(如到期日为法定节假日，则该到期日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前向物业公司缴纳物业管理费。

第十三条：首期物业管理费支付

乙方承租该单元第一个月的物业管理费应在本合同签署后三日内支付。

第十四条：其他费用的支付

1、乙方应按照物业公司制定的有关规定及收费标准交纳承租

该单元期间应付的其他有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电费、电话费、超时空空调费、停车场费等(详见于手册的规定)，以及由于乙方不遵守、或不履行手册及本合同的有关规定所引起的有关费用、损失或赔偿；乙方应在收到上述付费通知后按照物业公司规定的方式支付上述费用。

2、物业公司应每月按照乙方承租该单元的独立记录表所示的记录向乙方发出收费通知。

第十五条：延迟利息

若乙方未在上述规定的期限内向物业公司支付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等各项费用，在不影响物业公司其他权利或补救措施的前提下，物业公司有权向乙方要求按照未支付金额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滞纳金；滞纳金的计算期自各项费用应付之日起开始计算，直至乙方付清所有前述的费用的本金、滞纳金和其他相关的费用为止。

第五章：保证金

第十六条：保证金的数额及支付时间

于签署本合同后，乙方须在支付第一个月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的同时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支付合计相当于三个月的租金和物业管理费金额的保证金，以确保乙方遵守在本合同项下其必须遵守的一切条文规定；在整个租赁期内租赁保证金由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保管，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无须向乙方支付保证金的利息。

第十七条：保证金的退还

在不影响本合同项下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其他权利的前提下，甲方及/或物业公司须于本合同期满终止或提前终止后，在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将该单元返还于甲方且结清本合同项下的所

有款项后的三十天内，把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第十八条：保证金的补足

如乙方未能交纳其承租该单元期间应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其他各项费用，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有权从保证金中扣除相应数额。乙方有义务在接到甲方及/或物业公司要求补足保证金的通知后五日内补足相应数额；否则，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有权按照本合同及 手册的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保证金的没收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免责情况，乙方违约或中途擅自退租的，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可按照第十二章第三十九条之规定没收乙方的保证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仍有其他损失的，乙方还应继续负责赔偿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损失。

第六章：维修与修缮

第二十条：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维修义务

1、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单元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修复；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及时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承担。

2、租赁期间，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应保证该单元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对该单元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单元的影响。

3、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对该单元的维修责任只限于该单元的结构(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此外，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亦

负责维修该大厦的公共区域。

4、乙方须允许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在提前通知乙方后，无论有否随同工匠或携带工具，在尽可能不影响乙方工作的所有合理的时间内进入该单元视察该单元的维修状态，盘点该单元内的附属物及进行必要的修缮及保养工程。

5、遇到紧急事态时，若在营业时间内，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工作人员由乙方人员陪同进入该单元，但在非营业时间内或无法联络到乙方的情况下，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或其授权代表可在事先无通知的情况下进入该单元；并且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不需负任何责任及赔偿因进入该单元而产生的损坏；但事后甲方及/或物业公司需将情况向乙方予以书面说明。

第二十一条：乙方的维修义务

1、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单元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单元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的，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2、在租赁期内，乙方必须保持该单元及其内部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处在与原状一致(除自然损耗外)的可租用及良好状态。

3、如甲方在该单元内装置了任何中央空调的设备或机器，乙方须小心及合理地使用或调节该等设备或机器。除因乙方不正当使用或疏忽使用造成的损害外，甲方及/或物业公司负责对该等设备或机器提供定期的及按乙方合理要求的维修服务，费用包括在物业管理费之内。

4、除因甲方及/或物业公司责任造成外，若该单元的窗户或玻璃破损、毁坏，乙方必须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支付或偿还因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更换该单元所有破损的窗户和玻璃而引

起的一切费用，或者乙方自行负责修复至原状。

5、若乙方未能遵守本条规定的修缮或工程，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雇员、代理人有权进入该单元进行该等修缮或工程；乙方须承担所有因该等修缮或工程而引起的费用。

第二十二条：维修义务的约定

除根据本合同由甲方提供的设备、设施外，乙方另需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书面同意，并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原则上由乙方自行负责维护，也可由甲方及/或物业公司与乙方另行书面约定。

第二十三条：因修缮责任引致损失的赔偿责任

1、对由于下列因乙方的过错导致的事故而直接或间接造成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或任何其他的人身或财产损失、损害，乙方须作出赔偿并承担全部责任：

(1) 该单元内的任何电器装置、电器用品或电线的故障或失修；

(2) 该单元水管通道或厕所堵塞或损坏；

(3) 火或烟雾在该单元内扩散；

(4) 任何来源的水在该单元或其任何部分泄漏或满泻；

(5) 乙方对该大厦任何公共区域造成破坏。

2、乙方于本款项下的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任何修理、维修费用，以及任何其他人士因前述情形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索赔或主张其权益而导致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支出的任何款项，和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因向乙方索赔所发生的一切开支和费用。

第二十四条：通知义务的履行

乙方须在该单元遭受到损毁，或任何人士在该单元受伤，或该单元发生火警或意外，或该单元内的水管通道、燃气管道、电线、装置、附属物或其他设施出现损坏、破裂或缺陷时，立即以口头及/或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及/或物业公司。

第二十五条：甲方责任的豁免

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有权在没有发出通知的情形下，以甲方及/或物业公司认为妥当的办法，清理及处置该单元外乙方留下或未处理好的任何包装箱、纸盒、垃圾或其他任何种类或性质的障碍物。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并不因此而须向乙方或任何其他人士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必须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支付因其执行本条规定而引起的所有开支或费用。

第七章：装修与改建

第二十六条：装修与改建的申请

乙方若对该单元进行任何装修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对该单元进行的内部装修、分隔，修建、改建或安装、更换设备、装置)，其设计与图纸必须取得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并征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有关部门的书面同意或批准；因向政府部门的报批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七条：特别约定

乙方进行上述装修、改建工程时，除必须预先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取得批准外，并需按照物业公司的规定聘请符合资质要求的承建商进行相关的工程。乙方及其聘请的承建商必须遵守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制订的《租户装修守则》及其他由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制订的有关装修的规定和标准及其不时的修订。乙方明白并同意，在装修过程中，对于因乙方或其聘

请之承建商的任何违反前述规定和标准及其修订的行为，乙方应当向甲方及/或物业公司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由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二十八条：装修期间的保险

乙方应保证对该单元进行该等装修工程前自费为该单元就其各种在装修期间可能遇到的风险向保险公司购买保险，保险要求见附件二。

第二十九条：不可抗力风险的承担

1、于租赁期内的任何时间，政府任何主管部门对乙方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均须按照政府主管部门不时的要求修改其装修；若因此影响相邻单元的其他承租人，乙方应独自负责修复对相邻单元造成的任何损坏并独自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对相邻单元承租人的合理补偿；同时，甲方并不因此而承担任何责任。但若因此而使甲方权益遭受损害，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赔偿。

2、若于租赁期内的任何时间，政府任何主管部门对该单元相邻单元的装修(包括但不限于消防设施)提出任何整改要求；乙方必须根据甲方及/或物业公司的要求提供所有必须的协助及配合，以符合该整改要求；若届时乙方因此遭受非乙方自身引起的经济损失，乙方应自行与相邻单元的承租人进行协商；乙方不得以尚未与相邻单元的承租人达成一致意见为由拒绝或延迟提供上述协助及配合，且乙方因此而遭受之一切损失应由乙方自行与相邻单元的承租人解决，甲方不必为此而承担任何责任及赔偿要求。

第三十条：乙方的保证

乙方保证该等装修工程不得影响该大厦内其他租客的正常经

营活动。

第八章：该单元返还时的状态：

第三十一条：返还时间及状态

1、乙方须在租赁期结束时或提前结束的当日内，把该单元连同其所有的附属物、装置、附加物，按本合同规定，与原状一致或者甲方书面认可的可租用及良好的使用状态下(现状)交还甲方(租赁期内该等设施的自然损耗除外)；同时，须将通向该大厦各部分的钥匙(如有)交还甲方。

2、若乙方未按本条第1款约定的状态将该单元返还于甲方，甲方有权自行对该单元作出合理的修缮；因此而引起的一切开支及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把该等开支及费用视作债权，向乙方追讨。

第三十二条：延期返还的违约责任

若乙方未按三十一条约定的时间将该单元返还于甲方，则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截止到返还时应付的租金等全部费用外，还应赔偿甲方因此而遭受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延迟向新租户交付该单元而需承担的违约金、中介费等。

第三十三条：拆除、改建或增设的设备、设施在返还时的特别约定

对于甲方按照本合同提供的仅供乙方使用的设备、设施，乙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对上述设备、设施进行拆除、改建或增设；在本合同提前终止或期满终止时，乙方要自费自行将拆除、改建或增设的部分的设备、设施恢复至本单元提供给乙方时的状况，甲方亦可以在双方预先就补偿事宜达成一致的前提下按照现状收回；若乙方未获甲方书面同意而拆除、改建或增设设备、设施，甲方有权将其恢复原状，所需费用由

乙方承担，甲方亦可要求乙方限期将其恢复原状。

第九章：转租、分租的限制

第三十四条：转租、分租的限制

乙方不得分租或转租该单元或其任何部分或该单元之任何权益于任何其他第三人。经双方另行达成补充协议的除外。

第十章：放弃权利

第三十五条：知情权及优先购买权的放弃

在租赁期内的任何时候，甲方有权无需通知乙方出售该单元；甲方需抵押该单元时亦无须书面告知乙方，且在该单元抵押后当事人协议处分该单元前无须征询乙方购买该单元的意见。乙方现明确地声明放弃任何法律赋予乙方的被通知权及购买该单元的优先权利。在租赁期内，该单元所有权发生变动的，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甲方并应保证受让方确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

第十一章：毁损

第三十六条：毁损责任的免除

1、由于不可抗力或其他非甲方的原因造成该单元全部或其主要部分受到破坏、损毁，致使其不适宜使用或占有，且该单元在该等破坏、损毁发生后的三个月内尚未得到重修或重建，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可以书面通知对方，终止本合同；在前述情形下，甲方没有义务对该单元进行重修或重建。乙方可在该单元遭受该等破坏、损毁的次日起停止支付租金，对乙方已经支付的租金及物业管理费，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应该将截止到不可抗力发生的次日起的剩余租金及物业管理费返还乙方，并返还乙方的全部保证金。

2、在不影响任何一方对另一方就由于上述条款原因导致本合同终止前的任何索赔或违反本合同项下之条款的权利继续有效的前提下，及在不影响甲方及/或物业公司向乙方要求支付该单元遭受上述破坏或损毁前的租金及其他费用的权利的前提下，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在收到对方按照本条规定发予的书面通知后，本合同将于对方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终止。

第十二章：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第三十七条：解除合同的免责情况

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合同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 1、该单元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依法提前收回的；
- 2、该单元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

第三十八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除应向乙方返还保证金外，还应向乙方支付与保证金同等金额的违约金：

(1)若甲方超过30天仍未向乙方交付该单元，乙方选择提前解除本合同的；

(2)甲方交付的该单元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该单元存在危及乙方安全的隐患；乙方由于上述两个原因选择提前解除本合同的。

2、若甲方在租赁期内擅自提前终止本合同的，甲方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在此前提下，甲方除返还乙方的保证金外，还需向乙方支付相当于保证金同等金额的违约金；如果甲方未能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除了向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外，

甲方还需再向乙方支付相当于该单元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第三十九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在不影响甲方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规定所享有的其他权利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下列任何事件之一发生后的任何时间提前终止本合同并合法地提前收回该单元或其任何部分，没收乙方的保证金，并有权继续追讨截止到甲方收回该单元之日止乙方应付而未付的全部费用及/或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 乙方破产或进入清算程序(经甲方同意，因重组或合并原因进行清算者例外)；

(5) 任何人士向法庭申请对乙方进行清算且法庭受理该等申请；

(6) 该单元内乙方的任何财物因法庭强制执行其判决而被查封；

(7) 乙方中断、停止其业务达30天以上者；

(9) 因乙方原因造成该单元主体结构损坏的；

(10) 乙方擅自转租该单元、转让该单元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单元的；

(11) 其他乙方严重违反本合同及 手册中乙方必须遵守或履行的规定的。

2、若乙方在租赁期内擅自提前终止本合同的，乙方应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在此前提下，乙方除必须向甲方支付其实际使用该单元期间根据本合同应付而未付的一切款项外，甲方还有权没收乙方的全部保证金；如果乙方未能提前三个月书

面通知甲方，乙方还需向甲方再支付相当于该单元三个月租金的违约金。

第十三章：保险

第四十条：约定保险

1、乙方应在租赁期间自费为该单元就其各种风险向保险公司购买保险，保险要求如附件二。

2、乙方不得作出任何行为导致该大厦或其任何部分的火险或其他保险(包括第三者保险)无效;乙方亦不得作出，或容许他人作出任何行为致使该等保金增加。

3、倘该等保险的保金因乙方作出的任何行为而增加，甲方有权在不影响其任何其他权利和补救措施的前提下，向乙方追讨因此而增加的保金。

第十四章：责任的免除

第四十一条：甲方责任的免除

乙方在此声明，除非下列任何情形是因甲方的故意或过失直接引起的，甲方在下列任何情形下不必对乙方或任何其他人士负责：

1、该大厦或该单元的任何部分因电梯、自动楼梯、防火、保安设备、空气调节设备或其他设备的任何缺陷或故障，或因电力、自来水、燃气、电话等供应的失效、故障、暂停，或因有水、烟、火或任何其他物质泄漏，或因老鼠、白蚁、蟑螂、其他害虫的滋生，或因遭受爆炸、盗窃、抢劫等导致的任何人身损害、财产损失或破坏或任何形式上的营业、贸易或利润的损失及任何其他责任。

2、若在任何时间内非因甲方的过错，该单元的水(若有)、电、燃气(若有)供应或空气调节服务停止供应或该大厦的任何公共设施停止运作，甲方不必为此而向乙方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减免乙方任何租金、管理费及其他费用。甲方向该大厦或该单元提供的保安、管理人员、任何性质的机械、电子防盗系统(如有)，将不构成甲方有义务负责该单元或其内之财物的保安、保管，除甲方的过错外，乙方在任何时间都应自行对该单元或其内之财物负责。

第十五章：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四十二条：甲方的权利

1、甲方根据本合同向乙方要求或收取滞纳金并不损害及影响甲方行使任何本合同赋予的其他权利和补救措施(包括收回该单元的权利)。

2、甲方接受乙方的租金、物业管理费或其他费用，不得被视作甲方放弃其向乙方追究因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乙方须遵守及履行的任何规定而须负之责任的权利。

3、甲方一次或数次原谅乙方违反任何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不得构成甲方放弃追究对乙方任何持续、日后的违约行为的依据；或不得在任何方面减损或影响甲方行使追究乙方任何持续、日后的违约行为的权利和补救措施。甲方作出或没有作出任何事项均不得构成甲方向乙方的违约行为放弃追究，除非甲方以书面明确表示放弃对乙方的追究。

4、甲方有权在租赁期期满或提前结束前三个月内，在乙方无意续约或双方就续约条件没有最终达成协议的情况下，经提前通知乙方，可以在尽量不影响乙方正常使用该单元的前提下，带领新租户进入该单元看房。

5、甲方保留对大厦或其中一部分的名称的命名权，甲方在给

予乙方不少于三个月的通知后，甲方有权不时更改该大厦的名字，而不须对乙方或其他任何人士作出任何赔偿。

6、甲方保留在租赁期内的任何时候，无需征得乙方的同意，变更、修缮、及临时封闭该大厦公共区域或其部分包括走道、门户、窗户，电动装置、电缆电线、水管通道、燃气管道、电梯、自动楼梯、防火、保安设备、空气调节设备等结构的权利，同时亦保留更换该大厦公共区域整体结构、布局及安排的权利。若甲方上述变更的行为严重负面影响乙方于本合同项下的权益、且实际致使乙方于本合同项下的利益无法实现，则上述变更须与乙方协商一致后实行。

7、甲方保留可不时制订，引进或修改、采用、废除任何其认为经营和维持该大厦作为第一流写字楼所必要的一切管理规章制度的权利。

第四十三条：甲方的义务

1、于租赁期内，甲方应向政府有关部门支付所有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就该单元租赁而须甲方支付的税项。

2、于租赁期内，甲方应保持该大厦的公共区域及公共设施(包括屋顶、主要结构、墙壁、主水管通道、主电缆电线、电梯、自动楼梯、消防及保安设备、空气调节等设备、设施)处于清洁、良好的使用状态。

3、甲方在收到乙方需要在空气调节服务时间以外的时间(详见手册)获得空气调节服务的合理通知及乙方保证缴付相应费用后，应向乙方提供该等空气调节服务。

第十六章：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第四十四条：乙方的权利

在乙方按照本合同规定交纳租金及遵守及履行所有本合同项下乙方须遵守及履行的规定的前提下，乙方有权在租赁期内享用该单元，而不受到甲方或其代表的不合法的干扰。

第四十五条：乙方的义务

- 1、乙方应严格遵守该大厦一切规章制度；该等规章制度由甲方向乙方作出书面通知后即生效。
- 2、于租赁期内，乙方不得变更其名称或委任授权人致使被授权人获得使用或占用该单元或其任何部分的权利，经双方协商确定的除外。
- 3、乙方应促使其继承人、雇员、代理人、承包商及顾客(以下统称“该等人士”)遵守及履行本合同项下应由乙方遵守或履行的全部条款；因该等人士的任何违反本合同的行为给甲方或任何第三人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4、在该单元内开展及经营其业务前，乙方应向政府有关部门取得所有必要的执照、批准或许可证(如有规定)；乙方必须确保该等执照、批准或许可证在租赁期内完全有效，及在各方面均符合该等执照、批准或许可证的规定；并且，乙方必须确保在该单元的经营活活动不得违反包括但不限于有关工商管理行政法律及规章，否则，乙方将承担因其不正当经营所造成的一切责任和后果。乙方应将其营业执照悬挂于该单元明显处。
- 5、在租赁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抵扣其必须向甲方支付的租金、物业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第十七章：对乙方违约行为的处理

第四十六条：乙方的违约情形及违约处罚

在不影响本合同项下甲方行使其他权利(包括上述提前收回该单元并终止合同的权利)的前提下,在租赁期内:

1、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任何付款责任,或严重违反本合同项下的义务,甲方经事先通知乙方后有权停止该单元的水、电及电话供应,但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所有因此而引起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2、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任何付款责任,甲方经事先通知乙方后有权阻止乙方的员工及访客进入该单元,直到乙方前述的违约行为得到改正,但因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及所有因此而引起的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若乙方违反本合同项下乙方须履行的任何规定,甲方有权制止乙方届时将该单元内任何物品搬离该单元直至乙方纠正其违约行为并征得甲方同意为止。

4、若本合同终止或甲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提前终止本合同。乙方未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或甲方的要求向甲方返还该单元,则甲、乙双方同意,甲方有权进入该单元并对该单元内的物品做如下处理后,将该单元重新租予其他租户:

(3)如自该等物品及货品被律师见证并办理物品清单后的一个月內,乙方未向甲方提出提取的要求或拒绝/未能向甲方支付前述费用,则甲方有权自行处置该等物品及货品,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应由乙方承担;甲方在处置该等物品及货品后保留其于本合同项下没收保证金的权利的同时,可将前述费用作为乙方的债务向乙方追偿;如甲方在处置该等物品及货品后获得的款项,在扣除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后有余额,甲方可应乙方的要求返还乙方;但如乙方在遗留该等物品及货品后六个月内不向甲方主张上述权利,则乙方无权再向甲方要求返还余额。

第十八章:续租

第四十七条：优先续租权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在乙方不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规定和条件的前提下，乙方就所承租的该单元有优先续租的权利；续租的条件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期满前三个月以上根据当时的市场情形协商确定，并签订租赁合同。

双方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十八条：续租的通知

乙方欲行使优先续租权，需在合同期满六个月前向甲方发出书面通知，如乙方在上述期限内不向甲方发出续约的通知，甲方视为乙方放弃续租的优先权，甲方有权将该单元租予任何第三人。

双方另有规定的除外。

第十九章：其他

第四十九条：税、费的负担

本合同有关的印花税、登记费由双方平均负担，其他有关费用将按有关部门的规定分摊或各自负担。若乙方要求公证本合同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十条：通知

以本合同为目的或与之相关的任何文件或通知，均应以亲自递交、邮递、特快专递或传真发至文首列明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否则不发生效力。如果拟接受通知的合同一方的联系地址和/或联系方式发生变更，则其应在发生变更情况之日起一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于对方接到一方发出的变更其地址的通知之前，该方地址仍以先前地址为准。如一

方以面交方式送达该等文件或通告，于收件人或其授权人、继承人、雇员、代理人签字接收之日视为已送达收件人。

通知被视为送达的日期应按如下方法决定：

1、 专人递交的通知在专人递交之时视为有效送达；

3、 以快递发送的通知应于交予合法的快递服务发送后第三日视为有效送达；

4、 以图文传真发出的通知，在传送日后第一个工作日视为有效送达。

第五十一条：合同的效力

本合同及其补充协议、附件构成甲方和乙方就有关本合同所涉事项的全部协议，并且取代有关本合同的所载的各事项先前的所有口头及书面协议。对本合同的任何条款包括但不限于甲、乙各自或共同的限制或免除责任的条款，双方均予以了充分关注。甲、乙双方同意以签署本合同的方式确认本条前述内容。

第五十二条：补充协议的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协议，本合同补充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五十三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制定，并按照中国法律进行解释。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解决。如友好协商不能解决，可将争议提交位于中国北京的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第五十四条：合同文本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持贰份，一份送管理部门备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承租人：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五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承租人(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房屋租赁的有关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租赁房屋基本情况

第一条房屋坐落于____市，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

第二条房屋权属状况：甲方是房屋的所有权人，对该房屋享有合法的出租权利。

第三条租赁用途：办公

第二章租赁期限

第四条房屋租赁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租金、租赁押金、物业管理费、其他杂费

第五条双方约定租金为人民币____元/月；支付方式押____个月的租金，付____个月的租金。

第六条租金支付方式为：

1、按每____个月为一期支付；

2、首期租金____元，于签署本合同同时支付，以后各期租金提前十天支付，交付时间分别是：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七条乙方同意支付甲方租赁押金人民币____元，以保证乙方退租时结清所欠租金及其他杂费，该笔租赁押金由乙方在签署本合同同时支付给甲方。本合同到期后，如乙方不再续约，并已结清所欠租金及其他杂费，且将公司注册地址迁出后，由甲方将剩余押金返还给乙方。

第八条租赁期间，甲方承担费，乙方承担等与乙方经营产生的直接费用。

第四章租赁房屋交付

第九条甲方应当于年月日向乙方交付房屋钥匙，并按照交接

清单由甲、乙双方清点房屋现状。

第十条甲方应当结清本合同签订之前发生的与房屋有关的一切费用。

第五章租赁房屋维修及交还

第十一条如乙方为办公需要对房屋进行装修和改造，应经过甲方同意，并且装修和改造方案必须符合消防及工程安全要求。

第十二条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在合同终止当日将该租赁物业交付甲方，乙方须保证房屋内的固定附着物、设备、设施完好无损(自然磨损除外)，由于乙方过失造成该租赁物业损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

第六章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三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甲方保证在出租期内房屋可以被正常使用，甲方不得无故干涉乙方的正常使用行为；

3、甲方须提供乙方办理注册工商、税务等政府部门要求提供的相关材料；

4、房屋及所属设施由于自然老化、政府改造等原因造成的维修或更换，由甲方承担；

第七章乙方权利和义务

第十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身份资料完整属实并保证在承租期内合法使用该房屋；

2、按照本合同第三章的规定按时如数支付租金；

4、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房屋转租；

6、乙方因经营发生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无关；

7、在合同到期或终止前30天内，乙方允许甲方或其代理人带领客户进入该租赁房屋视察，但须提前通知乙方。

第八章甲、乙双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甲、乙双方任何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付对方的损失。

第十六条甲方延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支付双倍日租金的违约金；逾期超过7天则视为甲方违约，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甲方双倍返还租赁押金及已付租金。

第十七条合同终止时乙方延期交付房屋，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双倍日租金的违约金，违约金从租赁押金中扣除。

第十八条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一天，则乙方需按应付租金的千分之十支付违约金，拖欠租金超过7天，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房屋；甲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3日后，房屋内遗留物品，视乙方放弃，甲方有权处置。

第十九条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甲方，租赁押金不予退还。

第二十条甲方若逾期退还乙方租赁押金，每逾期一天，则甲方需按租赁押金的千分之十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一条甲方提前解除本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乙方，并赔偿乙方一个月租赁押金。

第九章 本合同变更、续签

第二十二條 本合同条款在执行中需要变更的，变更一方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变成协议。

第二十三條 乙方对租赁房屋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约的权利。更新合同条件时必须合情合理，各方均不允许一意孤行、无视行情、损坏对方的利益。本合同到期前1个月内，甲、乙双方可就续签合同进行磋商。

第十章 不可抗力

第二十四條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租赁房屋毁损和造船甲方或乙方损失的，或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一章 争议解决方式

第二十五條 因本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当事人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任何一方均有权利通过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法院诉讼解决问题。

第十二章 本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第二十六條 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第二十七條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條 本合同一式两份，签字并支付款项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____年____月____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六

出租方(甲方):

身份证号:

承租方(乙方):

身份证号: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房屋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房屋事宜,订立本协议。

一、 建物地址

甲方将其所有的位于 的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在良好状态下出租给乙方办公使用。

二、 房屋面积

该房屋的登记建筑面积为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公摊建筑面积 平方米,房屋产权证号为。

三、 租赁期限

租赁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为期自 年 月 日起 日为装修期,装修期内出租房免收承租方租金。

四、 租金

1. 物业管理费元/平方米/月,水费/立方,电费/度,空调费元/平方米.日。

2、租金支付方式为：

3、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天，则每天以月租金的千分之三支付滞纳金；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超过30天，需甲方书面告知，若乙方3日内依然未交纳房租，则视为乙方自动退租，构成违约，甲方有权收回房屋，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五、 甲方义务

1、甲方须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将房屋及附属设施交付乙方使用，若甲逾期7天以上未交付房屋，乙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2、房屋设施如因质量原因、自然损耗、不可抗力或意外事件而受到损坏，甲方有修缮并承担相关费用的责任。如甲方未在两周内修复该损坏物，以致乙方无法正常使用房屋设施，乙方有权终止该合约，甲方需退还乙方已交租金，并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应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壹年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乙方办公安全和正常使用。

4、甲方在将房屋交付乙方使用之前，应结清该房屋年月的物业费、水电费、宽带费等相关费用。

5、在乙方正常缴纳物业费、水电费、取暖费等相关费用情况下，若该房屋出现停水、停电及物业服务不到位等现象，由甲方出面与物业管理部门协调解决；若经甲方协调后，依然无法解决，乙方有权终止该协议。

6、甲方应确保出租的房屋享有出租的权利，如租赁期内该房屋发生所有权全部或部分转移、设定他项物权或其他影响乙方权益的事件，甲方应保证所有权人、他项权利人或其他影响乙方权益的第三者能继续遵守本协议所有条款，反之如乙方权益因此遭受损害，甲方应负赔偿责任。

六、 乙方义务

- 1、乙方应按协议的规定按时支付租金。
- 2、乙方经甲方同意，可在房屋内添置设备。租赁期满后，乙方将用于装修的设备不予搬走，留给甲方处理，并确保不影响房屋的完好及正常使用。
- 3、乙方可以将承租的房屋转租或分租，需爱护使用该房屋，并按时向甲方交付房租，若因转租所产生的纠纷，全部由乙方承担。如因乙方过失或过错致使房屋及设施受损，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4、乙方应按本协议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 5、乙方应承担租赁期内的水、电、电话费、收视费、暖气费及一切因实际使用而产生的费用，并接单如期缴纳。

七、 协议终止及解除的约定

- 1、乙方在租赁期满后如需续租，应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续租事宜。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续租权。
- 2、租赁期满后，乙方应在日内将房屋交还甲方；任何滞留物，如未取得甲方谅解，均视为放弃，任凭甲方处置，乙方绝无异议。
- 3、本协议一经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未经双方同意，不得任意终止，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协商。

八、 违约及处理

1、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不履行本协议规定条款，导致本协议中途终止(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则视为该方违约，双方同意违约金为合同总额的百分之十，若违约金不足弥补无过错方之损失，则违约方还需就不足部分支付赔偿金。

2、若双方在执行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事宜时发生争议，应首先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 其他

1、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向甲方交付履约保证金元整，自乙方交付履约保证金之日本合同开始生效，甲方收到乙方履约保证金后将房屋交付乙方开始装修。解除合同无违约情况下无息退还。

4、双方终止合同须提前壹个月书面通知。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日期: 日期: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七

签字日期: 20____年____月____日

出租人：北京红都集团公司红都物业管理中心

承租人：

北京红都集团公司红都物业管理中心(下称“甲方”)，系按^v法律组建的公司，总部设在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8号；(下称“乙方”)系按^v法律组建的公司，在京注册办事处设在 ，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于二零 年 月 日立此合同，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所租房屋

甲方出租、乙方承租位于中国北京市东城区安德路甲61号鼓楼红都商务中心第 7 层的房屋(建筑面积467平方米)，作为办公房(下称“所租房屋”)。所租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结 构：

楼层配套：有无电梯；

装修情况：

该房屋的房产证及平面图复印件见本合同附件(一)。

甲方已向乙方出示原件,乙方确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房地产权证证书编号：_____。

第二条 交付日期与租赁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于 年 月 日前向乙方交付该房屋，房屋起租日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为装修免租期，不计入正式租期，乙方无需向甲方支付本时间段内租金。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乙方需要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租赁期届满前_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租赁合同，租金等租赁条件均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做相应调整。

第三条 租金、支付方式和限期

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月租金总计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_____角整)。该房屋租金 年内不变，自 年 月 日起，双方同意对租金标准进行调整，具体细节由双方根据调整时具体情况协商确定，租赁期满后若乙方需要继续租赁且甲方同意，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乙方应于每(季/月/年)日前向甲方支付租金，逾期支付的，则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滞纳金。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下：乙方可以使用 方式支付房租。甲方在收到乙方所交房租后，应在3日内向乙方提供正式的租赁费发票。

第四条 保证金和其他费用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___个月的租金，即人民币_____元。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租赁期间，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等费用、房屋日常使用设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设备、房屋维修、物业管理费和其他有关费用，由甲方承担。(房屋日常费用指房屋日常发生的小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包括灯、门、

水电、燃气设施以及其他属于甲方的设施。房屋出现大的、非乙方使用所造成的损坏所造成的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包括墙体裂缝、基础下沉、房屋漏雨、渗水等。)

第五条 房屋使用要求及装修要求

租赁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修复；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

属于甲方维修范围需要进行大修时，若因维修工作对乙方的营业造成较大和较长时间的影响，甚至导致乙方完全无法营业，甲方同意在乙方受影响期间适当减少或免除乙方的租金，具体减免比例由双方根据影响时间和影响程度协商确定。市政工程、道路和设施维修或公共部分维修所造成的影响不属于此范围，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通过协商的方式妥善解决。

租赁期间，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乙方拒不维修，甲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的状态。甲方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2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房屋的影响。

乙方保证按本合同规定合法使用该房屋，不得擅自改变使用性质。乙方保证不在该房屋内存放危险物品。否则，如该房屋及附属设施因此受损，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乙方另需装修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向有关部门审批的，则还需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乙方增设的附属设施和设备及其维修责任

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 房屋返还

除甲方同意乙方续租外，乙方应在本合同的租期届满后的当日内应返还该房屋，未经甲方同意逾期返还房屋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合同所规定的租金标准的 向甲方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若双方另有约定的，遵循约定。

乙方返还该房屋应当符合正常使用后的状态。返还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应当承担的费用。

属于乙方的家具、电器等设备由乙方负责搬走。如不按时搬离将视为遗弃，甲方有权对该物品进行处理。由乙方增加的装修，乙方可以拆除，但如拆除则会造成室内装修破坏(包括新增固定的隔墙、窗、灯具、门及其他拆卸后会损坏室内状况的情况等)的，乙方不得拆除。双方可根据当时的实际情况协商处理。

第七条 续租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不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规定和条件的前提下，有权要求续租，条件由双方于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洽商另定，续租后所租房间的房租金额由双方商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拾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有关租金条款。所存在缺陷较大，足以影响乙方使用或具有影响可能性的，乙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不支付违约金，乙方自订约之日至解除之日所花费费用，由甲方补偿。

因甲方未在该合同中告知乙方，该房屋出租前已抵押或产权

转移已受到限制或有其他权利瑕疵的，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应负责赔偿。

租赁期间，甲方不及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维修、养护责任，致使房屋损坏，造成乙方财产损失或人身伤害的，甲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租赁期间，甲方无合法理由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_____个月的租金做为赔偿。

乙方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或者超出甲方书面同意的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恢复房屋原状。

租赁期间，乙方无合法理由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___个月的资金做为赔偿。甲方可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保证金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则由乙方另行支付。

第九条 其他

租赁期间，甲方不得将乙方所租房屋转租他人或进行抵押，甲方如需转租他人或抵押该房屋，应当提前 月书面告知乙方，并承担由此给乙方带来的损失元。

若因政府调整规划等原因发生房屋拆迁，双方同意按照政府有关拆迁的规定协商处理善后事宜。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签字后立即生效。生效后的___日内，由甲方负责按规定向___区房地产交易中心办理登记备案，领取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并向乙方提供备案证明的复印件；本合同经登记备案后，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甲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___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一

切责任。

甲方应按照国家的规定向乙方提供租赁费发票。

乙方保证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保证不在本房屋内从事任何违反国家法令、法规的事情；若乙方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承担全部损失。

若乙方在本房屋内从事违法活动而受到政府部门的处罚，甲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和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并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选择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方式解决。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二零 年 月 日

写字楼租赁合同简单篇八

甲方：业主()身份证号码：

乙方：租主()身份证号码：

甲方有位于 建筑面积 平方米的门面 间，室内水、电二通，设施完好，意欲出租，现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执行：

一、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互惠的原则，自愿签订门面出租合同。

二、租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房屋租金每年为 元，合同签订之日起按 一次性向甲方缴清。若甲乙任何一方提出提前解除合同，均需征得双方同意，甲方需提前收回，退还已收乙方租金，乙方需提前退租，乙方已交租金甲方不退还。

三、乙方在租房期间，每月的水、电费按实数向收取水、电费的单位或个人如实缴纳。如因拖欠上述费用而造成对乙方的停水、停电甲方概不负责。

四、乙方在租房期间应遵守国家的法律规定及有关治安条例，承租人不得在出租房内非法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有毒及黄色等物品，或从事其他违法犯罪活动，如因乙方不遵守国家的法律规定，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五、门面快到期时，乙方如需续租，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乙方。乙方必须接受租金价格随当地市场价格变化而浮动。并且应该提前壹个月一次性付清当年门面租金。如乙方无意续租，必须提前一个月告之甲方，否则乙方赔偿甲方两个月门面租金。若乙方将下年度门面租金一次性付清，在租赁有效期内，乙方有权转让，但需告之甲方。若是乙方自己联系租主，乙方有权收取装修费，若是甲方联系租主，乙方无权收取装修费。

六、乙方退回门面给甲方时，甲方不负责乙方的任何装修费，门面内外及其它若有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对于衣店牌、收银柜、挂衣架、玻璃门、房门、地面砖等其它属于乙方的财产，能搬走的财产乙方有权搬走，不能搬走的，不能对门面有任何的损坏。

七、租赁期间，乙方如发生水、火、电等意外灾害，与甲方

无任何关系;若发生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乙方负责维修门面。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经双方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